

证券代码：832270 证券简称：骏驰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4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前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五矿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广发证券为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广发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出具《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关于公司拟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四项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